

坚定信心，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

——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重要讲话

人民日报评论员

“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在日前召开的民营企业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从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全局的高度，深入分析当前民营经济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深切勉励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在困难和挑战中看到前途、看到光明、看到未来，保持发展定力、增强发展信心，保持爱拼会赢的精神”。

民营经济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是党中央的一贯方针，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是长久之策。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民营经济之所以能够取得长足进步，一个重要方面就在于始终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为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创造了良好条件、开辟了广阔空间。当前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已经展开壮美画卷，呈现出无比光明的前景，我国民营经济只能壮大、不能弱化，我们有信心有能力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不断迈上新台阶。

看发展基础，现在我国民营经济已经形成相当的规模、占有很重的分量，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具备了坚实基础。从规模数量来看，全国登记在册民营企业数量超过5500万户，民营企业在企业总量中的占比在92%以上。从创新能力来看，民营经济贡献了70%以上的技术创新成果，成为我国科技创新的重要主体。从国产AI大模型赋能产业链，到人形机器人惊艳全球，都印证着民营经济规模实力、创新水平、市场竞争力的大幅提升。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民营企业必将在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发挥所长、蓄势扬帆。

看发展舞台，我国民营经济正迎来新的机遇、更大发展空间。就拿14亿多人口的超大规模市场来说，随着“两新”政策加力扩围实施，进一步激发“有潜力的消费”“有效益的投资”，拉动机械设备、新能源汽车、家电、零售等行业快速增长。新时代新征程，我国社会

生产力将不断跃升，人民生活水平将稳步提高，改革开放将进一步全面深化，这些都蕴藏着巨大的发展潜力。用足用好人才队伍和劳动力资源数量庞大、素质优良，产业体系和基础设施体系配套完善等优势，抓住产业升级和消费升级的机遇，民营经济就能走向更加广阔的天地。

看发展保障，2023年出台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涵盖了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加大对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力度、强化民营经济法律法规保障等方面。去年以来，从完善民营企业参与国家重大项目建设和长效机制，完善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制度，到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再到加快推进民营经济促进法立法进程，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的各项改革举措正在落地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多方面显著优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健全和完善，将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更为坚强的保障。

“当前民营经济发展面临的一些困难和挑战，总体上是在改革发展、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出现的，是局部的而不是整体的，是暂时的而不是长期的，是能够克服的而不是无解的。”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断，把握我国发展大势，科学研判形势，为民营经济发展注入了信心和力量。机遇总是和挑战共生并存，决定未来前景的是看待困难的眼光、解决困难的决心、应对困难的办法。在风雨洗礼中壮大，最需要的是坚定信心、团结一致。只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锐意创新、鼓足干劲，把各方面积极因素转化为发展实绩，就一定能共同开创民营经济发展新局面。

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也是全体人民的共同事业，更是干事创业的时代舞台。现在政治环境、经济环境、社会环境十分有利于民营经济发展，广大民营企业 and 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

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

五部门部署开展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

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记者赵文君)记者19日从市场监管总局获悉，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五部门近日印发《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部署深入开展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

行动方案提出，到2027年，消费供给提质、消费秩序优化、消费维权提效、消费环境共治、消费环境引领等五大行动深入开展，供给质量不高、市场秩序失范、维权效能不足等问题得到系统治理，商品、服务质量显著提高，消费风险明显降低，消费纠纷源头治理效果显著，经营者诚信意识普遍增强，消费便利度、舒适度、满意度大幅提升，全国消

费环境明显优化。

行动方案明确，在实施消费供给提质行动方面，提升实物消费质量、改善服务消费品质、创造更多消费场景；在实施消费秩序优化行动方面，严守消费安全底线、整治市场交易环境、规范市场竞争秩序、完善综合治理机制；在实施消费维权提效行动方面，强化消费纠纷源头解决、强化消费纠纷行政调解、强化消费者权益司法保护、创新消费纠纷多元化解；在实施消费环境共治行动方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动行业自律、加强消协组织建设、强化社会监督引导；在实施消费环境引领行动方面，突出创新引领、注重标杆带动、鼓励区域先行、深化国际合作。

2024年我国地方国企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万亿元

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记者王希)2024年，我国地方国资委监管企业推动重大项目加快落地，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7万亿元，同比增长4.2%。

2月18日至19日，国务院国资委在京举行地方国资委负责人会议。这是记者从此次会议上了解到的信息。

国务院国资委主任张玉卓在会上表示，过去一年，各地国资委和国有企业顶压前行、克难奋进，推动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和成效，主要体现在经济效益企稳，科技创新持续发力，产业发展向新求质，国企改革扎实推进以及

监管体制不断完善等方面。

来自会议的信息显示，2024年，地方监管企业实现增加值7.7万亿元，实现利润总额1.7万亿元；研发投入超过6300亿元，同比增长6.6%；地方监管企业加快布局新兴产业，2024年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占比为21.8%，营收占比为16.9%。

在国企改革方面，2024年，各地高位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加大重点改革任务落实力度，截至2024年底主体任务平均完成率已超过70%。

更大力度！中国稳外资20条发布

新华社记者 谢希瑶 唐诗凝

有序扩大自主开放、提高投资促进水平、增强开放平台效能、加大服务保障力度，《2025年稳外资行动方案》2月19日对外发布，从4方面提出了20条措施。

当前，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多，我国吸引外资面临多重困难和挑战，行动方案以务实举措释放出进一步扩大开放、加大力度吸引外资的明确信号。

一系列举措在外资准入限制上做“减法”。方案提出，适时进一步扩大电信、医疗领域开放试点；研究制定有序扩大教育、文化领域自主开放实施方案，适时对外公布并稳步实施；便利创新药加快上市，优化药品带量采购；抓好《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暂行办法》落实……行动方案在外商关切领域明确了“任务书”。

在营商环境上做“加法”。方案提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切实把外资企业的国民待遇落实到位。研究制定鼓励外资企业

境内再投资政策措施，促进外资企业在华所获利润更多用于再投资。允许外商投资性公司使用境内贷款开展股权投资，为跨国公司在华投资设立总部型机构提供便利。优化外资并购规则和并购交易程序，完善并购管理范围，降低跨境换股门槛等。

“高质量”是行动方案的关键词。一系列举措着力在利用外资上稳存量、促增量、提质量。方案明确，修订扩大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优化外商投资结构，促进外商服务我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引导外资投向现代服务业，支持外资更多投向中西部和东北地区。

引资结构不断优化是当前我国吸引外资的重要特征。2025年1月，我国高技术制造业实际使用外资占全国实际使用外资的12.5%，较2024年全年提高0.8个百分点。医药制造业、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实际使用外资分别增长68.4%和23.9%。

方案还提出，鼓励外商投资养殖、饲养设备生产、饲料兽药生产等畜牧业相关领域并享受国民待遇。支持外资企业参与我国新型工业化进程，重点引进高技术领域外商投资，为外资企业提供更多市场机会和合作空间。鼓励养老服务、文化和旅游、体育、医疗、职业教育、金融等服务领域吸引利用外资，满足多层次服务消费需求。

在加大服务保障力度方面，行动方案立足保护外商投资权益，提升外资企业贸易便利化水平，让外资企业安心、放心、有信心。

行动方案明确，支持将更多外资项目纳入重大外资项目和重点外资项目清单；尽快制定出台相关文件，明确政府采购本国产品标准，确保不同所有制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加快互免签证协定商谈，继续稳妥扩大单方面免签国家范围。

新年伊始，开放的春风温暖人心，一批外商投资项目“新”意盎然。

特斯拉上海储能超级工厂正式投产，跨国制药企业赛诺菲的生物原料药项目正在北京加快推进中，西门子医疗全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在深圳奠基……开年以来多个外资大项目落地，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特点鲜明，彰显外资看好中国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

商务部当天发布数据显示，2025年1月，我国实际使用外资金额975.9亿元，环比增长27.5%。同期，英国、韩国、荷兰、日本实际对华投资分别增长324.4%、104.3%、76.1%、40.7%。

随着2025年各项举措落地见效，一个致力于实现高质量发展、坚定开放合作的中国，必将为世界注入更多信心和动力，带来更多合作共赢机遇。

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

金融监管总局：保持对民营企业稳定有效的增量信贷供给

新华社北京2月19日电(记者张千千、李延霞)记者19日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获悉，金融监管总局日前召开会议，要求保持对民营企业稳定有效的增量信贷供给，加大民营小微企业的首贷、续贷、信用贷支持力度。

据了解，金融监管总局系统将为重点民间投资项目搭建银企精准对接平台，充分发挥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作用，落实好无还本续贷政策，加强科技赋能普惠金融，切实提高民营企业融资满意度。

同时，将用好“白名单”机制，打好房

地产各项融资工具的“组合拳”，满足包括民营房企在内的各类房地产企业不同环节、不同阶段的合理融资需求。

此外，将丰富保险产品体系，稳步推进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股权投资试点工作，加强和完善对民营企业的综合金融服

务。在金融业市场准入方面，一视同仁、公平对待各类所有制企业。

金融监管总局表示，将坚持问题导向，继续下大力气引导督促银行业保险业将民营企业金融服务做实、做深、做精，抓关键，出实招，见行动。

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招标投标法》《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办法》(国土资源部39号令)，经唐山市曹妃甸区人民政府批准，我局决定挂牌出让南堡经济开发区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宗地基本情况和相关指标要求

公告号	宗地位置	规划用途	土地面积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准入项目	投资强度(万元/亩)	竞买保证金(元)	起始价(万元/亩)	增价幅度(元/亩)	获取挂牌文件时间	提交竞买申请时间	获取挂牌文件及提交竞买申请地点	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挂牌报价时间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m)	绿地率											
唐曹南堡资规告字[2025]004号	南堡经济开发区世纪路东侧、荣华道南侧	旅馆用地	24518.35平方米(合36.78亩)	R≤1.5	≤50%	40	≥20%	40年	/	/	20742525	56.4	10000	2025年2月20日至3月11日	2025年3月9日至3月19日	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	2025年3月19日16时30分	2025年3月12日9时至3月21日9时

二、竞买人范围：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联合申请。只接受中文书面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

五、获取挂牌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详见上表。

六、经审查，竞买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出让人在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当天的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

挂牌报价时间详见上表。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2025年2月20日

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招标投标法》《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办法》(国土资源部39号令)，经唐山市曹妃甸区人民政府批准，我局决定挂牌出让南堡经济开发区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指标要求：

1. 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系数	建筑限高(米)	绿地率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比重	出让年限	竞买保证金(万元)
130209151005GB90012	南堡经济开发区通达路东侧、横二道南侧	209285.11平方米(合313.93亩)	工业用地	≥0.6	≥30%	24	≤10%	≤7%	50	7251.7291
130209151005GB90011	南堡经济开发区通达路东侧、横二道南侧	190221.08平方米(合285.33亩)	工业用地	≥0.6	≥30%	24	≤10%	≤7%	50	6591.1605

2. 其他指标要求

序号	指标类别	控制指标
1	亩均税收(万元/亩)	≥15万元/亩
2	投资强度(万元/亩)	≥250
3	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	≤1.4吨标准煤
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29号)
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6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7	声环境质量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8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只接受中文书面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5年2月20日至2025年3月11日，到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5年3月9日至2025年3月19日到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19日16时30分。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由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于2025年3月19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挂牌出让地点为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挂牌时间为：2025年3月12日9时至2025年3月21日9时。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二)本次挂牌不再组织踏勘现场，有意竞买者自行踏勘现场。

(三)本次挂牌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在《唐山劳动日报》和中国土地市场网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八、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

联系人：魏先生 岳女士

联系电话：0315-5656270

联系地址：唐山市曹妃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

2025年2月20日

京津冀交通运输信息实现“应共享尽共享”

据新华社石家庄2月19日电(记者冯维健、杨帆)记者从河北省政府新闻办公室2月19日召开的“河北省持续推进京津冀交通一体化发展”新闻发布会上获悉，2024年，京津冀三地交通运输部门着力解难题、疏堵点、去痛点，打通“大动脉”，畅通“微循环”，京津冀交通一体化持续向纵深拓展，交通运输信息实现“应共享尽共享”。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一级巡视员赵同安介绍，2024年河北省5个衔接京津干

线公路项目建成通车，新增接口4个、拓宽1个，联通京津干线公路达到54条、80个接口。2024年，河北省交通运输厅与京津冀三地交通运输部门合力推进京冀高速公路等跨省重点项目建设，推进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跨界道路规划建设。三地交通运输部门破除行政壁垒和体制机制障碍，建立执法信息共享、大件运输许可审批联动等协作机制，交通运输信息实现“应共享尽共享”，执法协作、联合治超、应急演练等合作实现常态化。

广告热线：**2823675**

拍卖公告

兹定于2025年2月27日9时在中拍平台公开拍卖位于迁安镇丰乐大路西侧一处房产租赁权，租赁建筑面积约1243.53㎡，租期五年。2025年2月25日、26日现场展示标的，请有意竞买者于2025年2月26日17时前到我公司办理报名手续。

联系电话：0315-2847672

唐山旺诚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0日

拍卖公告

我公司定于2025年2月28日上午9时在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络拍卖平台(https://paimai.cai123.org.cn/)公开拍卖生产设备其中包括高压开关柜12台、低压配电柜9台、二甲醚泵6台、甲醇泵6台、换热器4台、加热器4台、导热油泵3个、低压开关柜3台、循环水泵3个、电力变压器2台、回流罐2个、甲醇罐2个、甲醇溶液泵2个、凉水塔2个、DCS系统1套、安防监控1套、储存罐1个、导热油炉1个、二甲醚精馏塔1个、二甲醚球罐1个、反应器1个、钢结构1项、工艺水泵1个、锅炉1个、锅炉减压器1个、计量罐1个、甲醇回收塔1个、甲醇预精馏塔1个、煤气调压工程1项、膨胀器1个、汽车衡1个、消防报警系统1套、引风机1个、原料罐1个(以场内实物为准)。展示地点：唐山海港新格瑞能源有限公司院内。现场勘查预展时间：2025年2月22日—2025年2月26日。

有意竞买者请于2月26日16时前现场勘查后缴纳竞买保证金并在中拍平台办理报名手续。电话：15233385678

唐山恒鑫德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0日

公告

唐山吴玉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杨珍、郭文庆协商一致，自愿解除玉田城市商业中心3#-3-01-220室、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编号：2023010021)，现申请撤销合同备案。有异议者，自公告登记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我单位申诉，逾期将予以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玉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2月14日

公告

唐山吴玉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杨珍、郭文庆协商一致，自愿解除玉田城市商业中心3#-3-01-214室、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编号：2023010020)，现申请撤销合同备案。有异议者，自公告登记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我单位申诉，逾期将予以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玉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2月14日

公告

唐山吴玉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孙志述、黄竞飞协商一致，自愿解除玉田城市商业中心8#-01-805室、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编号：20221008096)，现申请撤销合同备案。有异议者，自公告登记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我单位申诉，逾期将予以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玉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2月7日

公告

玉田县正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黄龙龙协商一致，自愿解除明礼家园二期1#-01-401室、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编号：20241114095)，现申请撤销合同备案。有异议者，自公告登记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我单位申诉，逾期将予以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玉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2月18日